

桃園市立龜山國民小學 107 學年度體育班新生入學甄選(審)簡章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 國民教育法、國民體育法第 15 條及各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第 12 條規定辦理。
- (二) 桃園市 107 學年度體育班申設變更審查會議決議事項辦理。
- (三)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107 年 04 月 16 日桃教體字第 1070029414 號函辦理。

二、班別：體育班。

三、錄取名額：五年級一班，正取 16 名，棒球 16 名，備取若干名。

四、報名資格：公私立國民小學在學生，凡具棒球專長者，持在學證明書，均可報考【凡設籍本市者，限收男生，不受學區之限制；其它縣市亦可報名參加，惟經錄取後應將戶籍遷至本市，始准報到就讀】。

五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07 年 4 月 25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8 時至 12 時，下午 1 時至 4 時。

六、報名地點：龜山國小訓導處（地址：桃園市龜山區萬壽路二段 933 巷 14 號，電話：03-3203571 分機 140，承辦人：翁宏裕老師），簡章請逕至本校網址：<http://www.kses.tyc.edu.tw>（訓導處體育組）下載或至本校校門口警衛室領取。

七、報名手續：親自或委託報名（應立委託書），通訊報名恕不受理。

- (一) 填寫報名表（需蓋家長印章）。
- (二) 繳驗國民身分證或戶口名簿。
- (三) (國小)繳交比賽成績證明影正本（參考用），(國中)鄉(鎮)、市級以上比賽成績證明。
- (四) 繳交學校出具之在學證明書。
- (五) 繳交本人最近 3 個月內之上半身脫帽正面兩吋相片一式 2 張。
- (六) 免繳報名費。

八、甄試日期：一般項目：民國 107 年 4 月 29 日（星期日）上午 9 時起至 11 時止，就各甄選項目測驗之（應穿著適合該項目之運動服裝）。

九、甄試地點：龜山國小外操場【專項考試場所當天公佈】。

十、甄試項目：(※此區各校自訂)

- (一) 基本體能測驗 40%：
 - 1. 10 公尺折返跑：計時。
 - 2. 60 公尺競速：計時。
- (二) 專長項目測驗：60%：
 - 1. 棒球：專項棒球擲遠、跑壘。

十一、放榜：民國 107 年 4 月 29 日（星期日）下午 9 時前於本校公佈欄榜示並於本校網頁最新消息區公佈，請逕至本校網址：<http://www.kses.tyc.edu.tw> 查詢錄取榜單。

十二、複查：考生對成績若有疑問，請於 107 年 4 月 30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4 時前，憑准考證或成績單向本校學務處申請複查。

十三、報到：錄取者於 107 年 5 月 12 日(星期六)持報到切結書及相關證件向本校教務處辦理報到手續，逾期以棄權論。新生報到人數未滿核定人數時，依成績之高低由備取依序遞補。

十四、 依據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」第 13 條及本市體育班審查委員會決議，不予成班規定如下：

（一）每年級設有一班之學校，每班學生人數未達十五人。

（二）每年級設有兩班之學校，兩班學生合計人數未達四十人以上。

十五、 對於適應不良、運動成績不如預期或無法配合教練訓練之學生，經溝通無效後，校方得責令其轉班或轉學，且家長不得有異議。

十六、 本簡章經 陳報桃園市政府准予核備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報到切結書

本人_____

向桃園市龜山區龜山國民小學報到，報到後不再報考桃園市其他學校體育班，若有違背，願意被撤銷其他學校體育班錄取資格。特此切結

此致

桃園市龜山區龜山國民小學

立切結書人：_____

父母(或監護人)簽章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(日)_____

(手機)_____

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月 日